

# 和解外交：超越历史的欧洲一体化

戴启秀

**摘要** 综观欧洲 50 年一体化发展历程，和解和合作构成了欧洲政治、经济一体化的基本前提。欧洲和解是欧洲国家超越历史的选择，是欧洲一体化的基石。本文从欧洲和解的基本历史条件出发，确定欧洲和解的历史动因，在此基础上阐述欧洲和解的诸层面。鉴于德国问题是欧洲问题这一历史认知，本文在阐述欧洲和解时将视角放在德国在西部面对法国、在东部面对波兰的和解。德法和解和德波和解构成了欧洲和解的核心层面，这也反映在欧洲国家外交指导思想及其外交行为上。解读欧洲和解和欧洲合作的互动关系和成因，有助于我们更准确地理解欧洲政治和经济一体化的软实力背景。

**关键词** 和解外交 欧洲和解 德法和解 德波和解

**中图分类号**: D8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5-4812 (2007) 03-0034-41

从传统的国际法角度来看，国际争端有着不同的类别，解决国际争端的手段也不同，大致可分为和谐解决方法和强制解决方法。和谐解决方法，是指以非强制性的手段或方法解决国际争端，即用政治方法，也称外交方法或法律的方法来解决国际争端。政治/外交的方法包括谈判、协商、调查、调解、和解等，和解就属于这一外交范畴。

“欧洲的统一给欧洲带来了和平和福祉，促进了欧洲的共性，消除了对峙性，欧盟致力于和平和安全……。”<sup>[1]</sup> 回顾和反思欧洲走过的 50 年一体化历程，可以说，一体化是欧洲超越历史的选择，是欧洲 50 年和平的保障，是欧洲和平、繁荣和发展的重要前提。在这方面，和解政策的基础在于建立信任，“和解”又是欧洲一体化的基石。在曾经战火连绵千年的欧洲大陆上，曾经习惯于以冲突和暴力方式解决生存危机和生存问题的欧洲人是如何实现和解的？欧洲人为什么会从对抗走向融合？历史事实表明：和解是关键。和解包含了“和”和“解”两层含义：“和”是“和平，和谐”，是目的，“解”是“理解，宽容”，是“和”的基本前提和条件，两者的关系是：通过理解达到和解。欧洲的和解是一种历史选择，它走过了历史和解、政治和解、经济和解、文化和解的历程。本文主要解读欧洲二战后走过的历史和和解。

## 一、和解的基本历史条件

综观欧洲过去 50 年走过的一体化历程，我们看到，超越历史的和解构成了欧洲政治联合的基本历史条件，在这方面和解是关键。欧洲和解也离不开历史条件和认知前提。首先，欧洲和解基于欧洲人观念的变化。为了避免战争，他们从反思第二次世界大战开始，到反思欧洲冲突、分裂和战争的历史，在观念上形成了欧洲新意识，即走欧洲共同联合、共同发展之路。<sup>[2]</sup> 欧共体的出现，体现了欧洲外交政策的重大变化和转折，也预示着二战后欧洲国际关系新范例的发端。其次，从方法上考虑解决历史上不断出现的战争苦难，避免历史上的悲剧再度重演，特别是要解决困扰欧洲数百年的“德国问题”，使德国融入欧洲，实现稳定的

和平，并通过一体化方式走出困境。“它表明，放弃基于民族的传统解决方法，而使民族的自身利益在国际框架内得以实现。”<sup>[3]</sup>从方法上改变了以往从民族国家出发，各个国家出于维护民族利益——如领土、资源、人口等——的考虑而相互争夺产生冲突和战争，实现解决冲突方法上的突破，即以和解与合作化解矛盾，达到双赢。这是以理想主义为基础的联合思想对二战时期以现实主义为基础的权力思想的胜利，更是欧洲超越民族国家的胜利。第三，冷战是促使西欧走向联合的大背景，西欧联合是共同防御的需求，欧洲一体化是寻求以一种更强大的力量来维持冷战时期在美苏之间进行周旋的能力。在逝去的历史里，法国和德国多次想靠挤压对手而谋求自身的发展。二战结束后，面对欧洲在政治上的四分五裂、经济上由于战争的破坏也急需重建和复兴的局面，德法两个欧洲大国认为，原来的想法已不合时宜。更为严峻的是，美苏又使欧洲成为冷战战场，这使法德感到没有自主权 and 安全感，“欧洲自主”的要求于是被提上日程。这是欧洲政治家们不得不思考的问题。对二战的反思促进了人们对欧洲联合的探索与追求。

历史和解离不开政治框架，需在政治框架内采取措施消除历史积怨，推动联合与合作，这首先是一种自上而下的途径。1950年5月9日，法国外交部长罗伯特·舒曼提出了建立欧洲煤钢共同体的“舒曼计划”。法国提出此计划的目的在于，通过煤钢等重工业领域的联合经营，取消民族状态的重工业，服务于法德民族和解，避免两国之间发生新的战争。此计划符合阿登纳的欧洲重要工业一体化的思想。<sup>[4]</sup>该计划的重大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在于：将引发法德百年冲突的两国领土和边界问题，即将欧洲第二大原煤出口区阿尔萨斯-洛林地区（Elsaß-Lothringen）的煤钢资源置于两国共同参与管理的联合机构之下，也就是在一个较高的层级上，交由两国联盟共同解决问题，并向西欧所有国家开放。“舒曼计划”一方面消除了德法争端的根源，另一方面又将战争的重要资源控制在一个机构内进行管理，从而使两国关系得到了根本的纠正，最终结束了两国人民过去由于互不信任、竞争所造成的彼此一再兵戎相见的状态。从1950年舒曼首次提出建立欧洲煤钢共同体的“舒曼计划”到1951年4月18日，法国、联邦德国、意大利、荷兰、比利时和卢森堡6国在法国首都巴黎正式签订《煤钢联营集团条约》（又称《巴黎条约》），“舒曼计划”得到了具体实施；1952年7月25日，欧洲煤钢共同体正式成立，在此基础上，上述6国于1957年在意大利首都罗马签署了旨在建立欧洲经济共同体和欧洲原子能共同体的条约（又称《罗马条约》）；1958年1月1日，欧洲经济共同体和欧洲原子能共同体正式组建，启动了欧洲一体化进程，使困扰德法和解上百年的阿尔萨斯-洛林问题在一体化的框架内得以解决。

## 二、欧洲的“德国问题”

“德国问题”，首先是一个“德国”概念的界定。如：“丘吉尔理解为战前的德国，杜鲁门理解为1937年以前的德国，斯大林则认为是1945年的德国。”<sup>[5]</sup>它的概念界定都涉及德国的地理边界问题。其次，德国问题也是一个历史概念，因为德国的历史多数是由一系列德国问题产生、演变和解决的过程构成的，各个时期德国问题都有着不同的内容和不同的结果。欧洲的历史也表明德国人的问题一直都是欧洲人的问题，也是欧洲安全问题。允许德国加入北约和欧共体，目的都在于解决“德国问题”。导致这一现象的，除其他一些因素外，最主要原因则是德国的地理位置常使欧洲的历史改变方向。德国的地理位置以及德国对地理位置的认识构成了德国历史的重要组成部分。德国问题的产生和解决都与其特定的地理空间有着密切的关系。地理空间上的认知使德国人更加关注其周边国家和与邻国的关系。冷战时

期，德国对欧政策面对西欧的历史和解，重点是法国，面对中东欧的历史和解主要是苏联、波兰等前华沙条约组织国家。在冷战时期东西方冲突与对峙中，德国因其特有的地理位置，而在美苏两极之间拥有关键的地位。冷战结束，随着柏林墙的倒塌，德国的国家统一和主权统一得以实现。在欧洲建立稳定的和平体系后，困扰欧洲数百年的“德国问题”亦得以解决。美欧双方为德国不再是一种威胁而感到高兴。但东西方冲突和对峙的结束，改变了德国对美国的战略意义。今天，德国的作用仍基于两点：一是德国位于欧洲的中心，仍具有地缘政治的脆弱性；二是“随着冷战的结束，整个地缘政治区域化的问题再次呈现出来”<sup>[6]</sup>。作为北约成员国和欧盟成员国的德国仍会在欧盟及北约的框架内参与周边地区及欧洲以外地区未来危机的解决。

### 三、历史和解

战后，德国被宿敌所包围，德意志民族要想重新自立、生存和发展，首要前提是要实现与欧洲各国的睦邻友好。为此，战后德国历届政府都不遗余力地通过实际行动化解德国与法、英之间的世仇，消除了与东欧各国之间的历史积怨，并与以色列建立了正常关系。德国政治家在历史问题上表现出的勇气和智慧，使德国赢得了欧洲乃至世界人民的信任，也使德国在欧洲合作的框架下“突出重围”，重新成为世界上一个有影响的国家。

在和解进程中，德法和解是欧洲和解的重要内容。德法和解初期面临的实际问题是西部的领土和边界问题。在工业社会，作为工业生产的基本要素，煤、铁对一个国家的经济发展十分重要。位于法德边境地区的阿尔萨斯-洛林和萨尔富含煤、铁资源，历史上也使两国围绕煤和铁的争夺发生了冲突和战争。

#### 1. 同西欧和解：德国与法国

同西欧的和解，主要是同法国的和解。从国际关系的角度来看，德法争端除了有争夺欧洲大陆霸主地位的战略和政治考虑外，还有疆界问题。德法疆界问题是300多年来在德法之间不断引起纠纷和仇恨的问题：即始于1648年的阿尔萨斯-洛林归属问题。法国于1635年介入了主要战场位于德意志领土的30年战争。战争以1648年签订的《威斯特伐利亚和约》为结束标志。根据和约，法国夺去了德国西部最富饶的地区，包括煤矿丰富的阿尔萨斯-洛林地区（斯特拉斯堡除外），实现了“将王国的疆域在东北和西南方向继续向‘天然疆界’推进，为法国打开通往邻国各邦的大门”。<sup>[7]</sup>这样，法国控制了欧洲最大的铁矿产地洛林地区。法德边境富饶铁矿资源地区成为两国百年恩仇的根源。1870年，俾斯麦发动普法战争，统一了四分五裂的德意志。不仅如此，法国被迫割让铁矿区阿尔萨斯-洛林，也就是说，德国又夺回了1648年失去的煤铁矿区阿尔萨斯-洛林地区，这使德法关系更加敌对。

“收复阿尔萨斯和洛林是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法国在1914年12月宣布的对德作战目的之一。法国的这两个省是1871年被德国夺去的”<sup>[8]</sup>。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根据1919年签署的《凡尔赛和约》的规定，德国被迫将阿尔萨斯和洛林地区归还给法国。此外，还将萨尔煤矿区划归法国所有。莱茵河左岸的德国全部领土由战胜国共管。这样，在德法边界，法国不仅再次收回了被德国占领了近半个世纪的阿尔萨斯和洛林，而且还夺取了德国煤矿富饶的鲁尔地区。法国对德国的复仇使两国矛盾不断积累和加深。特别是在希特勒的煽动下，民族复仇主义在德国不断高涨，德法终于再次开战。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德国又收回了上述地区。二战结束后，再度出现一战后曾出现的同样问题，这一问题的解决和煤钢联营的形成有着直接的关系。正是由于存在着对煤、铁的不断争夺，人们试图在经济上使两国相互

渗透，以此消除新的战争爆发源。战后，联邦德国第一任总理阿登纳强烈地感到，德法两国应共同享有两国边境的煤铁资源，解决导致两国反复发生冲突和战争的根本问题，实现两国最终和解。基于这一认知，德法在1950年3月7日提出在经济领域建立“法德联盟”的建议：“法国和德国之间建立一个完整的联盟，并把它视为消除萨尔以及其它问题上分歧的一种手段。”<sup>[9]</sup> 当时法德的和解不可能从政治领域起步，而只有从经济领域找到合作的突破口，才能逐步走向政治和解，这是一种共识。

西欧和解的主要基础是由西德总理阿登纳和法国总统戴高乐制定的政治框架。<sup>[10]</sup> 对德国而言，和解思想最初由阿登纳提出。1949年11月3日，阿登纳利用会见美国《时代》周刊记者的机会，提出了著名的“破冰解冻”的政治主张，表达德国要与法国重建友好合作关系的愿望。<sup>[11]</sup> 这也是基于阿登纳的“三重政策”，即德国要重返西方、重建家园、重新武装。政治上的重返西方即保持同美英法西方三大国的友好关系，这三大国也是德国西部占领区的占领国。阿登纳的外交方针同战后西方盟国对抗苏联，实现西欧的联合是基本吻合的。重建家园，是重建和恢复德国经济的基本经济政策；重新武装，是恢复德国国家主权和追求国家统一的必要准备。这些都离不开同周边国家，尤其是同法国的和解，以化解邻国对德国的疑虑。1955年德国加入北约，阿登纳实现了重新武装的目的。

阿登纳和解政策的基础在于建立信任，“我们的任务是要消除西方各国到处存在的对我们德国人的不信任。我们必须努力逐步地建立起别人对我们德国人的信任。我认为，达到这一点的基本前提是，始终如一地，毫不动摇地明确表示融入西方国家。”<sup>[12]</sup> 而德法的谅解则是实现这一目标的根本选择。“对其它主权民族国家来说，放弃主权是一种牺牲，而对联邦共和国（西德）来说，这些超国家的联盟是通往取得更大程度的民族独立和政治上重要地位的道路。至少在她诞生的最初几年里，从欧洲的角度进行思考和行动，对联邦共和国的民族利益有巨大的好处”<sup>[13]</sup>。德国要融入西欧必须排除的障碍是法国等邻国对德国的安全要求和安全担忧，所以阿登纳确立了以美国保护、德法和解和欧洲联合为主导的一边倒的融入西方的外交政策，并主动提议解决法德边界的历史问题。地处法德边界的洛林地区是法国主要的钢铁工业基地，但法国缺煤，尤其缺焦煤炼钢，以往一直从产煤丰富的鲁尔区和靠近法德边界的萨尔地区进口。而德国的鲁尔区历来是德国的重要工业基地，但鲁尔区的铁矿不大，鲁尔区的铁矿石重要来源之一，一直又是属于法国的洛林地区。所以，两国的重工业经济的发展紧密相连，具有互补性。由此，除外部压力外，经济上和政治上的相互需求也是两国战后重建的一个重要内因，为两国经济复兴创造了有利条件。正因为如此，“阿登纳政府把化解同法国的冤仇列为对外政策的头等任务。”<sup>[14]</sup> 阿登纳的政治作用和个人作用突出地表现在解决萨尔问题的过程中，并参与了“舒曼计划”的讨论和煤钢条约的签订。

从法国方面而言，戴高乐也认为，与处于危险境地的欧洲利益相比萨尔问题毕竟还是微不足道的。“我们要采取行动使法国同德国建立密切的特惠关系，逐渐促进这两个民族相互了解和相互尊重，正如一旦他们不再用自己的精力来相互厮杀，就会本能地推动他们向着这个方向发展那样。”<sup>[15]</sup> 1958年12月，戴高乐就任法国总统后，竭力推行独立于美国的“戴高乐主义”。作为具有战略眼光的领导人，戴高乐同样知道，要想使法国恢复大国地位，并使联合的欧洲成为独立于美苏的力量，必须取得德国的谅解和支持。随着美苏冷战愈演愈烈以及欧洲统一的呼声越来越高，法德加快了和解步伐。戴高乐从原来因解决法国人的“恐德症”而主张“肢解德国”的政策转为“法德和解”政策。法国政府对德政策的转变为德法和解和合作提供了可能性。同时法国认为，西欧联合将加强欧洲在世界上的地位，而法国在一

体化欧洲中的主导作用也有利于其大国地位的恢复。1958年9月14-15日,戴高乐在法国与西德总理阿登纳举行了第一次会谈。德法两国领导人都表示,在有美苏两个超级大国的情况下,不能永远指望美国;加强法德合作,建立一个统一的欧洲是绝对必要的。阿登纳与戴高乐的会谈结束了法德两国长达百年的敌对历史,开启了两国和解和互信的新篇章。1962年7月,戴高乐说,法德之所以要联合,首先是法德直接或间接地受到美苏冷战对欧洲造成的威胁;其次,要使欧洲自信和强大,除法德合作外,别无其他基础;第三,要使欧洲保持和平、均衡与发展,关键是西欧要形成一个具有活力的、强大的欧洲共同体,而这个共同体的轴心就是法德合作。从1958年秋到1962年,阿登纳与戴高乐之间的通信达40余次,会晤15次。1963年1月,阿登纳三访巴黎,双方签订了《德法友好合作条约》。德法友好合作条约的签订,标志着法德和解这一政治框架的完成,从此“德法轴心”开始形成。政治和解的标志性成果是《德法友好合作条约》在国家制度层面确立的和解框架。从1963年条约签订开始,德法关系与和解进程逐步形成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成熟的政治磋商、协调平台、决策和运行机制,对欧洲走向联合和处理各类重大危机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德法两国联手共同努力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果,被誉为“一体化的发动机、火车头。”<sup>[16]</sup>德法的和解成为欧洲和平与稳定的关键,是欧洲安全的主要保障之一。欧洲一体化是以德法和解为前提的,合作是一体化的主要形式之一。欧洲一体化从它的酝酿、初创到后来的发展,始终是建立在德法和解和合作的基础之上。德法之间经历了长达几个世纪的对抗和竞争,通过真正的和解,使两国关系成为当今世界上最为紧密的双边关系之一。德法彼此之间建立了承受力极强的机制,如德法政府定期举行的内阁联席会议充分反映了两国间的互信和合作深度,这为不断化解双方出现的分歧和矛盾提供了机制化的平台和渠道。<sup>[17]</sup>

## 2. 同中东欧国家的和解:“新东方政策”

阿登纳的对东方政策的内容主要包括对东德(苏联占领区)的三不政策:不接触、不谈判、不承认,认为西德是战败德国的继承者。阿登纳对德国统一的梦想从未放弃,在制定基本法(宪法)时也对德国统一问题做出了具体的规定,如在第23条中规定德国合法边境是1937年以前的边境。也就是说,他的疆域诉求是要求恢复1937年的边界而不是《波茨坦协定》所规定的奥得-尼斯河边界,即1945年的德国边界。正因为此,战后德国有争议的只是东部领土和边界,因为这部分领土被苏联强行划入了波兰版图。波兰被苏联划去的土地从德国东部地区获得相应的土地予以补偿。阿登纳政府对东部领土和边界的政策一直是德国同波兰和解的障碍。另外,1955年9月23日阿登纳政府还推出了“哈尔斯坦主义”。阿登纳确立的苏德谈判最高标准是对西方信守条约,对西方联盟决不动摇,<sup>[18]</sup>以此表达德国面向西方的基本外交政策。

同东方的和解,主要是指同苏联、波兰等东欧国家的和解。解决德国统一问题主要涉及到东德的保护国苏联,解决德国东部边界问题主要牵扯到波兰。1945年波茨坦会议决定将波兰的版图西移200公里,数百万德国人因而被集中遣返回德国。二战后波兰遣返了其境内的近1000万德国人,这是美、英、苏三大国重划欧洲版图造成的结果。这一事实也是德波两国《边境条约》的基础。要求德国对这一边境的认可是波兰不可放弃的底线,是德波双边关系的基础。

1969年,联邦德国社民党人维利·勃兰特(Willy Brandt)出任政府总理后给德国外交政策带来了巨大转变,社民党提出了新东方政策设想,即与华沙条约组织的东欧国家进行跨越意识形态的和解。这样,德国在阿登纳时期毫无谈判余地的一些重大问题上做出了相应的让

步，这一新政策也得到自民党的支持。1970年12月7日，维利·勃兰特在访问波兰华沙时，在纳粹受害者纪念碑前的惊天一跪让全世界为德国的忏悔姿态而震撼，这一举动对德国民族正确认识历史具有重要意义。也就是从那一年起，德国联邦议院开始为纪念5月8日而每年举行特别会议。勃兰特勇于面对历史谢罪的行为不仅化解了德国与波兰这两个相邻民族的战争夙怨，更在全世界人民面前表明了西德政府和整个德意志民族对战争行为的忏悔和自责。勃兰特曾在1968年指出：民主社会主义运动从开端之日起，就以确认各国共处的正当性和合乎道德标准作为它的目标。这意味着社民党认同各国可以超越意识形态，实现和平共处，具体而言各国应当在国际社会中承担责任，共同维护国际安全。这一外交思想一直延续到今天，并在1989年《柏林纲领》中上升到了超越传统政治的高度，要求不允许将战争作为政治的延续手段。和平政策不仅意味着没有战争，也包括所有民族在经济、生态、文化和人权方面的合作。社民党的这一外交构想和价值观念是实现其和平政策的重要手段之一，提供了实现和解的政治基础。

对德国而言，德波和解与德法和解有着不同之处。从历史发展线索看，历史上的普鲁士领土问题成为德波和解的问题所在。德意志在追求大国地位时都涉及此地区。德国因其特有的地理位置，解决波兰问题是它追求帝国目标不可放弃的前提。<sup>[19]</sup>特别是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波兰再次复国，在领土方面从德国获得“波兰走廊”，使东普鲁士因此同德国本土分离，两国冲突和矛盾趋向激化。冲突最后导致在二战中德国对波兰的入侵，使两国关系降到了最低点。近50年来边境问题是德波关系的核心。对波兰而言，边境问题是安全问题；对德国（西德）而言，边境问题是统一问题。这在很大程度上导致两国关系的不稳定。

二战后波兰人和德国人从来也没有像现在这样不能相互理解。1950年，前民主德国（东德）承认了波兰的西部边界，并官方宣传同波兰的友好关系，但这一事实并没有改变德国同波兰的敌对和不和解状态。对德波关系来说，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西德）也是一个重要的相关层面。这时的西德尚未与波兰建交，双方关系是以东西方冲突、对峙的现实为特征的。对德国而言，同波兰的关系问题是同德国的统一问题联系在一起。德国要求波兰先搁置边界问题待后解决，这一观点引起了波兰人的不安。因为根据波兰人的战争经验，承认边界，就意味着承认波兰人的安全需求，这一点对波兰人来说是一个非常重要的生存问题。对波兰人来说，自18世纪以来民族国家对分裂的感知和体验在二战期间达到了高潮；对德国而言，边界问题是一个国际法问题，同时也是一个重新获得国家统一所要求的重要的政治保障。

德波两国1970年签署的《华沙条约》为德波和解带来了重要转折点，这一条约表明了联邦德国放弃使用武力改变边界现状的立场。这方面的标志性政治举措是前联邦德国总理勃兰特在华沙犹太人殉难纪念碑前下跪谢罪，这清楚地表明了德波关系的根本转折。两国从官方到民间开始为和解和关系正常化做出努力。真正的和解过程正是从此时启动的。接近和接触的过程使得那些肇事者或受害者以及他们的后代都卸下了自己的历史包袱。特别是青年接触和交流以无声的方式化解了双方的积怨和对峙，共同编写历史教科书也改变了扭曲的历史经验。两德统一后，德国政府与波兰政府于1990年11月签署《边境条约》，确认了两国目前的奥德-尼斯河边界线为两国最终边境，两国政府相互承诺放弃对对方的领土要求。1991年两国签署了《睦邻友好合作条约》，承诺积极发展两国友好合作关系。维持良好的德波关系是战后德国与欧洲和解的一个重要标志。德国统一后，德国和波兰共同致力于欧盟的扩大以及系统地推进波兰加入欧盟的进程，德波关系由此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目前波兰已是北约成员国和欧盟成员国。

### 3. 民族和解和欧洲和解：德国统一与欧洲统一

在战后长达 40 余年的冷战史中，德国因其地处东西方分裂的前沿以及德意志分裂状态所引发的一系列政治矛盾，而一直处于风口浪尖的位置。从上世纪 50 年代的柏林危机到 60 年代的新东方政策，再到两德统一，德国和解外交政策可以被看作是冷战历史演化的缩影。德国的统一有两个层面的意义：对德国而言，统一实现了民族和解和内部和解，是重新获得国家主权的统一；对欧洲而言，德国的统一改变了欧洲半个世纪的政治版图，结束了冷战对峙状态。“统一欧洲”是欧洲几百年来梦想，不仅欧盟现有国家希望统一，中东欧国家也渴望“回归欧洲”。对中东欧国家来说，加入欧盟意味着“回归欧洲”。中东欧国家的历史文化传统与欧盟原成员国都有共同点，加入欧盟可谓历史、文化、文明的回归。德国统一带来了欧洲的统一，欧洲的统一又使中东欧国家回归欧洲获得了新的机遇。这两个因素结合在一起，促使欧盟实现了历史上最大的一次扩大。在欧洲统一、实现东扩的过程中，表现最积极的国家是德国。由于地缘政治的关系，这些中东欧国家都是德国的邻国，它们夹在德国和前苏联之间，成为两国缓冲地带，具有重要的地缘战略意义。东扩使目前的欧盟成员国增加到 27 个，这向统一的大欧洲迈出了一大步。

从欧盟角度讲，东扩除了有统一欧洲的愿望外，也意味着更大范围内的和解。它既有经济原因，又有政治原因。经济原因是发展经济，实现区域的共同发展与繁荣。从政治角度看，欧盟通过东扩可以进一步巩固一体化所取得的成果，继续维护地区的稳定与和平。两者之间的关系是：经济既是手段，也是目标。通过发展中东欧国家的经济，缩小区域内的差距，使中东欧国家加入欧盟后可以在单一市场的框架内进一步发展。在这方面，和解、合作、发展互相影响和互相制约，并在此基础上给欧洲带来稳定、安全、发展和繁荣，促进欧洲一体化，实现欧洲地区和平的终极目标。

## 四、和解启示

如上所述，欧洲能实现和解，在很大程度上离不开联邦德国对历史的反思和对历史的严肃态度，即德国主观上重视反思纳粹历史，客观上对受害国和受害人予以赔偿，<sup>[20]</sup>并积极开展对发展中国家的援助。在和解的经验上，阿登纳和戴高乐的经验表明，以联合模式共同发展能剔除边境、资源问题所致的合作障碍。德国和法国的历任政治家都积极推动欧洲一体化，并致力于以一体化方式促进和解和合作，正确处理和解与和平、和解与合作的关系，确立和解的框架和原则，推动和解进程，实现欧洲大陆的永久和平。今天，德法和解已成为国际和解的经典案例之一。

勃兰特的“新东方政策”给我们的启示是，以国家利益和地区和平为重，同波兰、苏联的和解跨越了意识形态，使和解成为可能；积极创新和推动实行和解的措施：如青年学生交流、共同编写教科书等，积极在各代人中建立互信，以化解历史积怨；在全球化背景下，以内部和解、民族和解为前提，实现欧洲和解。在这方面，欧盟东扩是在更大范围内实现和解。欧洲一体化的过程从超越历史，经济上超越地理疆界和资源共管共享到政治上跨越民族国家、民族文化，再到更高层上形成共有的政治文化，此过程缓解了成员国对民族国家利益的追求和弱化了民族国家意识，在欧洲共同的政治机制框架内实现共同治理。

从安全角度看，欧盟东扩是“和平和安全共同体”的扩大。东扩是后冷战时期欧洲和平的需要。因为仅限于西欧的欧洲联合，“只会引起欧洲国家间的分裂”，“使中东欧国家重返面向民族国家、被迫结盟、传统利益和民族认同的均衡体系，从中长期角度看，这种传统

的东欧冲突线最终也将推至欧盟境内，”<sup>[21]</sup> 影响和破坏欧洲安全和和平，欧洲人正是通过追求地区安全实现国家安全。欧洲一体化的不断深入，建构了这样一个跨国界的地区“安全共同体”，从这一角度说，欧盟东扩是实现地区安全的途径之一。从欧洲近 50 年没有战争这一历史事实看，欧洲地区机制对维护和平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欧洲寻求地区安全和地区繁荣的方式，为世界地区安全机制提供了一个新的安全模式。

今天，人们已认识到，民族国家的格局已经不再适应当今世界经济发展的需要，只有突破民族国家的樊篱并进而在更大的范围内实现政治上的联合，才能适应全球化时代的经济发展。如同哈贝马斯所指出的那样，在经济全球化过程中，欧洲一体化发展的新动力应着眼于，解决民族国家的活动空间与世界范围内一体化的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这促使欧洲的政治家和精英阶层已从原来的区域视角走向全球视角。

注释：

- [1] 《柏林宣言》，<http://www.tagesschau.de> 2007-3-23
- [2] 《柏林宣言》，<http://www.tagesschau.de> 2007-3-23
- [3] [英]杰弗里·帕克：《地缘政治学：过去、现在和未来》，刘从德译，北京：新华出版社，2003 年版，第 73 页。
- [4] Hanrieder / Ruehle(Hg): *Im Spannungsfeld der Weltpolitik : 30 Jahre deutsche Außenpolitik (1949-1979)* , Stuttgart 1981, S.165.
- [5] 王绳祖主编：《国际关系史》（第六卷），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1995 年版，第 370 页。
- [6] [英]杰弗里·帕克：《地缘政治学：过去、现在和未来》，第 116 页。
- [7] 张芝联：《法国通史》，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 年，第 107 页。
- [8] 王绳祖主编：《国际关系史（1917-1929）》（第四卷），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1995 年版，第 67-68 页。
- [9] [德]康拉德·阿登纳：《阿登纳回忆录（一）1945-1953》，上海人民出版社，1976 年版，第 354 页。
- [10] 姚百惠：“阿登纳戴高乐实现法德和解”，载《环球时报》2007 年 3 月 27 日，第 13 版。
- [11] [德]康拉德·阿登纳：《阿登纳回忆录（一）1945-1953》，第 287-288、335 页。
- [12] [德]康拉德·阿登纳：《阿登纳回忆录（一）1945-1953》，第 99 页。
- [13] [德]库特·宗特海默尔：《联邦德国政府与政治》，孙克武译，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85 年版，第 206 页。
- [14] 丁建弘等：《战后德国的分裂与统一：1945-1990》，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 版，第 117 页。
- [15] [法]夏尔·戴高乐：《希望回忆录》，翻译组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 年版，第 153 页。
- [16] 伍贻康：“法德轴心与欧洲一体化”，载《欧洲》1996 年第 1 期。
- [17] Brigitte Sauzay: “Deutschland-Frankreich Die Herausforderung für die gemeinsame Zukunft”, In *Aus Politik und Zeitgeschichte*, B3-4/2003, S.3-13; Hartmut Kaelbe: “Die sozialen und kulturellen Beziehungen Frankreichs und Deutschlands seit 1945”, In *Aus Politik und Zeitgeschichte* B3-4/2003, S.40-46.
- [18] [德]康拉德·阿登纳：《阿登纳回忆录（二）1953-1955》，上海人民出版社，1976 年版，第 584 页。
- [19] [德]乔格·卢尔：“战后和解：以德法/德波关系中的德波关系为例”，戴启秀译，载《德国研究》2006 年第 6 期，第 7-10 页。
- [20] 梅兆荣：“德、日对二战侵略历史的态度比较”，载《德国研究》2005 年第 3 期，第 4-8 页。
- [21] “Rede zur EU von Joschka Fischer an der Humboldt-Universitaet Berlin”, In *Frankfurter Rundschau*, v.17.6.2000, S.7.

（作者简介：上海外国语大学国际关系与外交事务研究院副教授，上海，200083）

收稿日期：2007 年 5 月